

0307	2008	0738	
	永久		11

南京市栖霞区教育局文件

宁栖教字〔2008〕117号



关于印发修订后的 《南京市栖霞区教育发展“十一五”规划》 的通知

各中学（单位）、各中心小学：

现将修订后的《南京市栖霞区教育发展“十一五”规划》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学校、单位实际工作，认真贯彻执行。

附：南京市栖霞区教育发展“十一五”规划



抄送：市教育局，区委办公室、区人大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
区政协办公室、区发改局

附：

南京市栖霞区教育发展“十一五”规划

“十一五”期间是我区现代化建设的关键期，也是进一步提升我区教育发展水平的重要机遇期。在此期间，我区将全面实现“富民强区、两个率先”的奋斗目标，栖霞教育应当领先于全面小康和基本现代化的进程，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做出重要贡献。为了科学有效地指导“十一五”期间栖霞区教育的发展，特制定《南京市栖霞区教育发展“十一五”规划》。

一、“十一五”发展面临的形势、认识及定位

（一）教育面临的形势及功能定位

“十一五”期间，我国经济新一轮增长周期的上升阶段仍在继续延展，国家继续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促进经济平稳较快增长，这就蕴藏着新的发展动力和新的政策机遇。省市沿江开发战略的深入推进，为栖霞新一轮加快发展提供了重大战略机遇。我区随着投资环境的日臻完善、发展平台的全面拉开、综合实力的不断增强，必将进入一个全新的更快的发展时期，现代化江滨新区的面貌日益显现。栖霞教育必须与快速发展的栖霞经济相适应，与江滨新区的风貌相匹配。

“十一五”期间，我区围绕富民强区和“两个率先”的目标，加速推进城市化进程，坚持走新型工业化道路，坚持集约化发展，进一步优化产业结构。经济上的持续发展，为教育提供了财力支撑，也提供了广阔的教育需求；高新技术产业的发

展和产业结构的优化，要求教育提供人才支撑和智力支持；工业强区、科教大区、江滨新区的建设，为教育发展提供了难得的机遇和广阔的空间。

“十一五”期间，小学、初中在校生人数呈逐年递减之势，教育资源相对富余；外来人口继续增加，农村劳动力继续向城市转移，劳动力就业形势严峻，社会转型期的各种矛盾加剧。必须加强教育宏观调控，保持教育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保持各类教育协调发展，保持改革、发展、稳定的统一。

（二）主要问题

1、现有人才和劳动力素质尚不能适应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教育滞后的现象尚未根本改观。

2、市民对优质教育的旺盛需求与可提供优质教育资源的不足形成矛盾。

3、教育的管理体制与市场经济发展及运行机制不相适应。

4、教育经费短缺的状况，依然存在。

5、初中优秀毕业生大量流向城区，导致我区高中优秀生源不足，教育质量难以大幅度提高。

6、厂办学校划转地方后，改善办学条件的问题十分突出。

二、“十一五”规划的主要内容

（一）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坚持教育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全面贯彻党的教

育方针，加快教育发展，深化教育改革，推进素质教育，提升教育质量。落实“科教兴区”战略，率先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办人民满意的栖霞教育。为富民强区、两个率先服务，为推进三个文明建设，构建和谐栖霞做出更大贡献。

(二) 发展战略

1、从栖霞的实际出发，瞄准全市一流的发展水准，加快推进教育改革和发展。

2、落实教育优先发展战略，高度重视教育的先导性、全局性、基础性作用，促进教育均衡、优质、持续发展。

3、坚持以实施素质教育为主题，以全面提高教育质量和办学效益为主线，以建设高素质教师队伍为根本，以深化改革和体制创新为动力，以提高公民素质、培养优秀人才为出发点和落脚点，率先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

4、以教育信息化带动教育现代化，实现教育跨越式发展。

5、分类指导，突出重点，分层推进，滚动发展。

6、依法治教，建立健全教育法制体系，促进各级各类教育健康、协调发展。

(三) 总体目标和预期目标

1、总体目标。

初步建立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相适应、充满活力的教育体制与教育运行机制。全区适龄儿童少年能够接受高标准、高质量的学前教育 and 九年义务教育，完成义务教育的学生全部

接受多种形式的高中阶段教育，更多的人民群众获得多层次继续教育的机会。率先基本实现区域教育现代化。

2、预期目标。

(1) 四个“提高”。

提高基础教育发展水平。学前三年幼儿教育入园率达 96%，创省优质园 18 所，市优质园 14 所。小学、初中适龄儿童少年入学率 100%，巩固率达到 99% 以上。初中毕业生升学率 98% 以上。独立完全小学全部达到市示范学校标准。创市级实验小学 2—3 所，创省四星级高中 1 所，创省三星级高中 1 所。在此基础上，创建出一批有栖霞特色的名牌学校。

提高职业教育发展水平。从适应劳动力市场和地方经济发展的需求出发，做强做精职业教育，五年招生总数为 5000 人左右。毕业生推荐就业率 98%。创省级示范专业 1—2 个，市级示范专业 2—3 个，建设以电子技术为核心的相关专业群。发挥重点职校的辐射作用，年培训各类待岗、在岗人员 2000—2500 人次。

提高高等教育普及水平。以仙林大学城、驻区高校、区广播电视大学为依托，发展高等教育。适龄青年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 55% 以上。

提高成人教育发展水平。青壮年非文盲率达 99.8% 以上，农村劳动力人均文化指数为 10.7 年。创建江苏省社区教育实验区，创建省级街道社区教育中心 1 个。建成街镇成人教育培训

基地 8 个、社区教育信息中心 8 家、省级农科教信息网络 2 个，建立社区教育网络。农副业从业人员年全员培训率达 35%，企业职工年全员培训率达 40% 以上。

(2) 两个“全面”。

全面实施素质教育。使素质教育贯穿于各级各类教育，把德育、智育、体育、美育等有机统一在教育活动的各个环节中，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造就“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德智体美等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

全面实现教育信息化。中小学全部建成校园网，提升校园网内在品质，整合各信息终端，形成以校园网子端为基础，以区局域网为核心的教育信息一体化。80% 以上的学校实现教育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有效整合。

(四) 保证目标实现的相关措施

1、完善教育投入机制，多渠道筹措教育经费。

(1) 依法保证教育经费“三增长一优先”。教育经费的增长高于财政经常性支出的增长。

(2) 按照统一规定，从 2006 年秋季开始，免除义务教育阶段在校学生杂费；2007 年秋季开始，免除义务教育阶段在校学生的课本费；2007 年秋季开始，对中等和高等职业学校一、二年级在校学生发放国家助学金，每生每年 1500 元；继续实施对困难家庭学生的教育救助。进一步完善困难家庭学生教育救助

机制，满足困难人群的基本教育需求。继续做好进城务工农民子女的义务教育工作，依法保障其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

(3) 鼓励社会对教育捐集资，规范捐资助学经费的管理。

(4) 提高教育经费的使用效益，加强对教育经费使用、管理情况的审计和监督。

(5) 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新建与改造校舍 10 万平方米，其中改造不适用房（食堂、厕所、传达室等附属用房改造及翻扩建）1.5 万平方米；新建教学实验用房、体育艺术类用房和学生宿舍等 3.5 万平方米；新建开发配套校舍 6.4 万平方米（新马群中学 1.3 万平方米，新伯乐中学 1.3 万平方米，新尧新城中小学 3.8 万平方米）。维修校舍 40 万平方米（全区现有校舍 32 万平方米，按照四年轮修原则，每年须维修校舍 8 万平方米，5 年计 40 万平方米）。基建维修总投入 17500 万元，其中 10 万平方米基本建设项目投入 13500 万元，维修校舍 40 万平方米投入 4000 万元，年均基建维修投入 3500 万元，其来源为：市、区财政 1500 万元，开发配套 1350 万元，学校自筹 650 万元。投入 5500 万元，提高教育技术装备水平。围绕教育技术装备的基础建设、办学条件提升、现代化和信息化建设等项目年均投入 1100 万元，其中基础建设 150 万元、办学条件提升 500 万元、现代化建设 300 万元、信息化建设 150 万元，资金来源为市投入 720 万元，区投入 190 万元，学校自筹 190 万元。

2、继续推进教育布局调整，提高教育整体效益。

(1) 随着小城镇和居民小区开发建设的推进，适时、合理地设置中小学和幼儿园。全区民办幼儿园（办园点）控制在 35—45 所，主要发展小区配套幼儿园。

(2) 区属普通高中经整合，由 3 所调整为 2 所。

(3) 南京新港职业学校与区电大整合，实现职教办学效益最优化。

(4) 完成所有企业办学校的分离工作。

(5) 调整和完善民办非学历培训机构布局，全区民办非学历培训机构控制在 10—12 家。

3、建设一支适应我区教育现代化需要的师资队伍。

(1) 实施教师资格制度。把住教师队伍入口关；拓宽吸引优秀人才从教的途径；促进教师队伍的优化和整体素质的提高；促进教师管理走上规范轨道。

(2) 加强教师管理，继续加强师德建设。建立教师能进能出、优胜劣汰的竞争上岗机制。完善教师职务聘任制，破除职称终身制。实行教师合理流动，吸引和鼓励教师到边远地区任教。

(3) 加大教师和校长培训力度，提高师资队伍教育教学水平。继续提高教师学历达标率和小学、初中、高中教师大专、本科、研究生学历的比例，继续实行校长持证上岗制度。幼儿园教师专科以上学历达 85%；小学教师专科以上学历达 85%，本科以上学历达 35%，研究生学历或硕士学位达 1%；初中教

师本科以上学历达 80%，研究生学历或硕士学位达 3%；高中教师本科以上学历达 95%，研究生学历或硕士学位达 12%；职业学校教师本科以上学历达 80%，研究生学历或硕士学位达 5%，“双师型”专业教师达 90%。培养一批具有国际教师资格证书的教师。

(4) 实施名师工程。培养区优秀青年教师 50 名，市优秀青年教师 10 名，区级学科带头人 100 名，市级学科带头人 10 名，省级学科带头人或特级教师 1—2 名。

4、大力推进教育信息化，构建现代化教育平台。

(1) 普及校园网，提升校园网品质，建设数字化校园。中心小学以上每所学校都要配备满足教学所需的计算机房，每台计算机配有硬盘，部分学校应用无线移动计算机网络设备，确保网络环境下的学科教学要求。加强计算机与其他学科整合，适应新课程改革要求。全区中小学“校校通”达到 100%，“生机比”达 5:1。

(2) 通过校园网的提升，整合各类终端设备，通过校园网形成共享平台，发挥网络优势，实行资源共享。

(3) 加强基础薄弱学校的信息化建设，中小学全部实现以数字电视网或以无线卫星传播为载体的数字化远程教育与学校校园网相结合的网络教育一体化，使全区中小学信息化建设融为一体。

(4) 部分学校教师办公电脑一人一台，其他学校一个办公

室一台电脑。

(5) 中心小学以上所有学校班班有多媒体设备，其他学校每 2—3 个班级配有一台多媒体设备。

5、深化教育改革，积极推进教育体制创新。

(1) 深化教育管理体制。建立精简高效的教育行政管理体系。转变政府及教育行政部门对教育的管理手段和职能。积极推进和建立现代学校制度，进一步扩大学校办学自主权。建立和完善教育督导和评估制度。实行校长任期目标责任制。积极推进社区参与学校管理和建设的机制，形成学校、家庭、社区教育的良性互动。进一步加强学校文化建设。

(2) 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建立素质教育目标体系、实施办法和评价体系。推进小学“小班化”、初中“小班化”教学改革实验。小学英语课程向低年级延伸。

(3) 促进民办教育健康发展。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和《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规范民办学校办学行为，提高民办学校发展水平；鼓励和支持社会力量举办以成人为对象的各类非学历教育机构，满足社会多层次的教育需求。

(4) 加强教育科研工作。加强教育科研机构建设。引导广大教育工作者结合本职工作开展教育科研工作。加快推进优秀教育科研成果转化工作。

(5) 加强教育法制建设。落实各项教育法规，坚持依法行

政、依法治校。充分发挥督导机构“督政”、“督学”作用，促进教育法规的落实。

6、推进区域教育现代化建设，努力创建江苏省教育现代化建设先进区。

(1) 认真学习《江苏省县（市、区）现代化建设主要指标》，深入调研，制定创建规划。

(2) 明确分工，通力合作，充分准备，逐项落实，加强区域教育现代化建设，确保成功创建江苏省教育现代化先进区。